

105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、
不動產估價師、專利師、民間之公證人考試試題

代號：90450 全一頁

等 別：高等考試

類 科：民間之公證人

科 目：公證法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60歲身體健康之某甲（住所設於臺北市大安區），某日，攜帶相關資料，前往A律師事務所（設於臺北市中正區，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轄區），經與A律師深入諮商後，甲在A律師面前口述遺囑意旨，由A律師筆記、宣讀、講解，並指定律師事務所助理B、C二人為見證人全程在場，經甲認可後，作成代筆遺囑，由甲、A、B、C四人同行簽名。A律師建議代筆遺囑如再由公證人認證，可增加其證據力，甲想起其兄之子乙為民間公證人，事務所設於新北市板橋區（為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所屬），乃電召乙前來A律師事務所處辦理認證事宜。乙到場後，核對所有在場人之身分證明文件，甲、A、B、C均承認代筆遺囑上之簽名蓋章屬實，從形式審查，該代筆遺囑在內容上並無明顯違反民法特留分規定之處，乙即當場作成認證書，附綴於代筆遺囑之上，交付予甲。請問：
- (一)本件代筆遺囑之認證，民間公證人乙有無違反執行職務限制規定之處？（15分）
- (二)本件乙作成之認證書及經認證之代筆遺囑，法律上效力如何？（10分）
- 二、A公司購買農地一筆，因受農業發展條例第33條規定之限制，乃借用乙之名義，登記在乙之名下。A公司之代表人甲乃與乙訂立借名登記契約，言明乙僅係登記名義人，實際所有人仍為A公司，土地之使用、管理及處分，仍應由A公司行使之。A公司代表人甲與乙請求民間公證人就該借名登記契約辦理公、認證，請問公證人得否准予辦理？（25分）
- 三、甲將A地一筆出租予乙，約定供作停車場使用，並不得興建任何建築物，期限自民國（下同）100年5月1日起至105年4月30日止，契約經公證載明承租人於期限屆滿不交還A地時，應逕受強制執行。詎乙公證後在A地上興建建築物一棟，請問：該公證書之執行效力如何？（10分）又乙於公證書作成後，將A地轉租予丙，期限屆滿時，丙拒不交還A地，該公證書之執行效力是否及於丙？（15分）
- 四、公文書（含原本、正本、繕本或影本），得否為公證人認證之客體（對象）？（10分）又公證人認證公文書之原本或正本，就文書形式真正之審查方法，與外交領事之文書驗證，有何不同？（15分）